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

資料種類：土地統計

資料項目：彰化縣公告土地現值、公告地價漲跌幅一覽表

一、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

*發布機關、單位：彰化縣政府主計處統計科

*編製單位：彰化縣政府地政處地價科

*聯絡電話：(04) 722 2151 轉 1521

*傳 真：(04) 726 2470

*電子信箱：a670040@email.chcg.gov.tw

二、發布形式

* 口頭：

() 記者會或說明會

* 書面：

() 新聞稿 (v) 報表 () 書刊，刊名：

* 網際網路：

(v) 網際網路，網址：

http://www2.chcg.gov.tw/main/main_act/main.asp?main_id=8761&act_id=163

() 磁片 () 光碟片 () 其他

三、資料範圍、週期及時效

*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凡依平均地權條例及其施行細則規定之執行公告土地現值、公告地價案件均為統計對象。

*統計標準時間：每年1月1日公告土地現值及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之徵收加成補償成數為準。

*統計項目定義：

(一) 上期公告土地現值(前一期公告地價)總額：上期(前一期)省及各直轄市公告土地現值(公告地價)總額。

(二) 本期公告土地現值(最近一期公告地價)總額：本期(最近一期)省及各直轄市公告土地現值(公告地價)總額。

(三) 本期一般正常交易價格總額：當期省及各直轄市一般正常交易價格總額。

(四) 本期公告土地現值與上期比較漲跌幅：當期公告土地現值總額較前一期公告土地現值總額比較漲跌百分比。

(五) 最近一期公告地價與前一期比較漲跌幅：最近一期公告地價總額較前一期公告地價總額比較漲跌百分比。

(六) 本期公告土地現值占本期一般正常交易價格百分比：當年公告土地現值總額占當年調查之一般正常交易價格總額百分比。

(七) 最近一期公告地價占本期一般正常交易價格百分比：最近一期公告地價總額占當年調查之一般正常交易價格總額百分比。

(八) 最近一期公告地價占本期公告土地現值百分比：最近一期公告地價總額較當

期公告土地現值百分比總額。

(九)土地徵收補償加成數、區段徵收補償加成數：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 30 條規定提交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之加成補償成數。

*統計單位：千元；百分比。

*統計分類：

(一)橫項按鄉鎮市別分。

(二)縱項按漲跌幅計算(分上期公告土地現值總額、本期公告土地現值總額、本期公告土地現值與上期比較漲跌幅、前一期公告地價總額、最近一期公告地價總額、最近一期公告地價與前一期比較漲跌幅)、本期一般正常交易價格總額、本期公告土地現值占本期一般正常交易價格百分比、最近一期公告地價占本期一般正常交易價格百分比、最近一期公告地價占本期公告土地現值百分比、徵收補償加成數(分土地徵收補償加成數及收補償加成數)等分類。

*發布週期(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如月、季、年等):年。

*時效(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1日。

*資料變革:無。

四、公開資料發布訊息

*預告發布日期(含預告方式及週期):前一年 12 月 25 日前編報,30 日前上網發布。

*同步發送單位(說明資料發布時同步發送之單位或可同步查得該資料之網址):內政部地政司、統計處、本府主計處及地政處。

五、資料品質

*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依據各地政事務所及本府資料彙編。

*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說明各項資料之相互關係及不同資料來源之相關統計差異性):利用本府土地現值評議表相互校對。

六、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說明預定修正之資料、定義、統計方法等及其修正原因):無。

七、其他事項:無。